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1958 号）核准，公司 2019 年 1 月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 万股，发行价为 21.5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3,12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人民币 7,922.37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5,197.63 万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3 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9 年 1 月 3 日出具[2019]1 号验资报告。

**（二）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报告期末余额**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9,535,166.50 元，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余额为 333,920,088.00 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活期存款 83,920,088.00 元，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 250,000,000 元。明细如下表：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一	募集资金净额	351,976,296.67
二	募集资金使用	19,535,166.50
	其中：2019 年 1-6 月募集资金使用	19,535,166.50
三	结余取出	0

四	利息收入	1,479,755.33
五	手续费支出	797.5
六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333,920,088.00
	其中：银行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	250,000,000.00
	银行活期存款	83,920,088.00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了《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本公司已将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与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核对，认为《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罗博特科智能科技南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博特科南通”）已于2019年1月25日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因子公司增资需要，罗博特科南通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罗博特科南通又于2019年4月25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

相关职责，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余额（元）
1	中信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8112001014000465003	63,095,241.28
2	中信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8112001012600439463	5,648,134.49
3	招商银行苏州分行相城支行	512907187610102	15,176,712.23
合计			83,920,088.00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 年 4 月 11 日，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资金人民币 161.21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天健审[2019]1750 号《关于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本次募投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且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监管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详细内容请见 2019 年 4 月 13 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完成了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事宜。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未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实施完毕，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无。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333,920,088.00 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活期存款 83,920,088.00 元，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 250,000,000.0 元。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19 年 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期限在 12 个月以内（含）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单等。上述资金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经对公司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4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实际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存续状态
1	招商银行苏州分行相城支行	大额存单	保本型	3,000.00	2019 年 3 月 20 日	2019 年 4 月 20 日	到期收回

2	招商银行苏州分行相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19年3月22日	2019年9月23日	存续
3	浦发银行苏州分行新区支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新客专属）固定持有期JG403期	保证收益型	5,000.00	2019年3月21日	2019年9月18日	存续
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5384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12,000.00	2019年3月28日	2019年5月28日	到期收回
5	浦发银行苏州分行新区支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1期	保证收益型	3,000.00	2019年4月25日	2019年5月30日	到期收回
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6838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15,000.00	2019年6月6日	2019年9月6日	存续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不存在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的情形。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

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五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元

募集资金总额		351,976,296.67				本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535,166.5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535,166.5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b>承诺投资项目</b>										
1.工业 4.0 智能装备生产项目		257,042,099.17		19,535,166.50	19,535,166.50	7.60%				
2.工业 4.0 智能装备研发项目		94,934,200.00		0	0	0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51,976,296.67		19,535,166.50	19,535,166.50	5.55%				
<b>超募资金投向</b>	无									
合计		351,976,296.67		19,535,166.50	19,535,166.50	5.5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3 日收到募集资金, 并于 2019 年 1 月 8 日挂牌上市, 公司募投项目尚处于前期建设阶段, 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因此暂未产生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资金人民币161.21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天健审[2019]1750号《关于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本次募投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且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监管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详细内容请见2019年4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截止2019年6月30日，已完成了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事宜。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333,920,088.00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活期存款83,920,088.00元，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250,000,000.00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19年2月14日，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期限在12个月以内（含）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单等。上述资金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经对公司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19年3月4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